

中国共产党

桂林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桂理工纪〔2013〕1号



关于开展 201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 责任制考核的通知

校属党政各单位、各部门：

为考核各单位、各部门 2012 年度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根据《桂林理工大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试行）》、《桂林理工大学中层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办法（试行）》和《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精神，现就开展 201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工作通知如下。

一、考核工作的组织领导

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工作由学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领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考核办公室”）负责考核的具体工作。

二、考核测评对象

（一）领导班子考核测评对象：

1.各二级党组织（机关党委、离退休党委除外，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博文管理学院党委只写总结不测评）。

2.机关党委所辖各单位、各部门（附属小学、监理公司、勘察院、学报、计生办只写总结不测评）。

3.校医院、社区办公室。

（二）中层领导干部考核测评对象为处级领导干部。

三、考核测评内容

本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工作与自治区要求的报告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一并进行。

（一）对领导班子的考核测评内容

1.贯彻落实学校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情况。

2.组织参加学校廉政教育和上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关材料情况。

3.完成学校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情况（由党办、校办等提供）。

4.作风建设情况。

5.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情况（未纳入的单位不扣分，下同）。

6.开展审计整改工作情况（由审计室提供，没有审计整改任务的不扣分，下同）。

7.领导班子廉政建设情况（根据组织部年度测评统计结果计分）。

（二）对中层领导干部的考核测评内容

1.贯彻落实学校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情况。

2.组织参加学校廉政教育和上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关材料情况。

3.完成学校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情况（由党办、校办等提供）。

4.作风建设情况。

5.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情况。

6.开展审计整改工作情况（由审计室提供，没有审计整改任务的不扣分）。

7.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根据组织部年度测评统计结果计分）。

四、考核评定标准

（一）对二级单位的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

1.优秀：得分在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下同）且排名在前 20% 的单位。

2.良好：得分在 90 分以上排名在前 20% 之后的单位，以及得分在 80 分至 89 分的单位。

3.合格：得分在 70 分至 79 分的单位。

4.不合格：得分在 69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

（二）对中层领导干部考核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档次。

1.优秀：个人得分在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下同）且排名在前 20%、单位得分不低于 90 分的领导干部。

2.称职：得分在 90 分以上排名在前 20% 之后，以及得分在 80 分至 89 分的领导干部。

3.基本称职：得分在 70 分至 79 分的领导干部。

4.不称职：得分在 69 分以下的为“不称职”。

（三）有下列情况的单位(部门)、个人不能评为优秀：

- 1.群众有举报或投诉，经调查作适当处理的。
- 2.被考核对象或单位职工受到党内警告、行政警告及以上处分的。
- 3.有私设“小金库”、乱收费行为的。
- 4.领导班子廉政建设、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组织部年度测评≤70 分的。
- 5.其他不宜评为优秀的。

（四）分值计算

个人考核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1.单位（部门）正职：

个人最终得分 = 单位测评得分*0.4+个人测评得分*0.6

2.单位（部门）副职：

个人最终得分 = 单位测评得分*0.2+个人测评得分*0.8

五、考核程序和方法

（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个人分别对照考核内容，认真总结 2012 年度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撰写总结，并分别填写附表 1、附表 2。

总结用 A4 纸，4 号字体。单位（部门）总结不少于 1200 字，个人总结不少于 800 字，可以打印，但须本人手写签名。

单位总结须有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手写签名并报分管校领导审核签字。

处级正职的个人总结须报分管校领导审核签字，处级副职的个人总结须经本单位主要领导审核签字（二级学院由学院党委主要负责人签字）。

1.二级党组织或机关部门的总结标题格式

2012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

×××××(二级党组织或机关部门名称)

2.领导干部个人总结标题格式

2012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

×××××(单位名称) ×××(姓名)

(二)组织部组织网络测评。

(三)考核办公室通过查阅资料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的材料,对相关项目进行统计评分。

(四)考核办公室提出考核结果建议名单报学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最后确定被考核单位或个人的考核档次。

(五)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得分将按相应比例作为部门、中层领导干部廉政建设的相应得分。

六、时间安排

(一)2013年1月10日前,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总结和有关表格报考核办公室(南校区办公楼三楼314室,电话:1506)。

机关党委所辖各单位的总结、表格在报考核办公室的同时报机关党委备案。

(二)2013年1月11日至15日,考核办公室查阅、统计材料,有关部门提供相关项目的评分结果。

七、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各部门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此次考核工作,认真总结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中的成绩和不足,实事求是

填写自评表，按时报送考核材料。

（二）学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做好考核工作的组织工作，做到客观公正。

（三）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报告考核办公室。

- 附表：1. 《桂林理工大学二级单位落实 201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考核表》
2. 《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度中层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考核表》
3. 《各单位落实学校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考核情况一览表》

桂林理工大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

2013 年 1 月 6 日

附表 1

桂林理工大学二级单位 落实 201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考核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得分：_____

序号	检查考核内容	达 标 要 求	标准分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考核分
1	贯彻落实学校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情况 (10分)	认真制定本单位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	5	没有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实施方案的扣 5 分，未按时上报的扣 2 分。		
		贯彻落实责任制，分级签订责任状。	5	1、班子正副职之间未签订责任状的扣 2.5 分；2、未与分管科室负责人签订责任状的扣 2.5 分。		
2	组织参加廉政教育和上报材料情况 (25分)	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学校组织的廉政教育活动；能按要求上报有关材料。	5	领导干部无故不参加学校组织的廉政教育活动，每缺一人次扣 1 分；		
			15	没有按规定要求上报有关材料的每缺一项扣 3 分；上报不及时的每次扣 1 分。		
			5	参加校纪委等组织的《廉政准则》知识竞赛活动的得 5 分，没有参加的不得分。		
3	勤政情况 (15分)	完成《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情况	15	根据《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完成情况评分（由党办校办等提供）		
4	作风建设情况 (5分)	执行学校《行政效能监察规定》	5	单位或个人违反学校《行政效能监察规定》，群众有投诉，经查属实，视情况扣 1-5 分。		
5	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情况 (10分)	成立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或指定专人负责	2	没有上报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或指定负责人的扣 2 分，上报不及时扣 1 分。		

5	开展廉政防控工作情况 (10分)	按时上报职权目录	2	没有上报职权目录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的扣1分。		
		按时上报职权分项流程图	2	没有上报职权分项流程图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的扣1分。		
		按时上报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2	没有上报廉政风险点和防控措施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的扣1分。		
		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高度重视,上报材料质量较高。	2	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重视不够,上报材料质量不高,扣0.5-2分。		
6	开展审计整改工作情况 (5分)	按《桂林理工大学开展审计整改活动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审计整改工作;工作积极主动;应整改的事项已整改;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	5	2012年前应整改而未整改到位的,扣1.5分;工作主动性不强,扣1分;2012年审计整改事项未达80%的,扣1.5分;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问题没有制定整改计划的,扣1分。 (没有审计整改任务的得满分)		
7	领导班子廉政建设情况 (30分)	领导班子认真落实责任制,班子成员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积极开展廉政教育,院、处务公开,班子团结,无乱收费和私设“小金库”,群众反映好。	30	以网络测评统计结果计分。		
8	加分项目 (5分)	积极组织本单位党员干部撰写有关反腐倡廉建设方面的理论文章。	3	2012年在公开出版的刊物上每发表一篇有关反腐倡廉建设方面的论文得1.5分,加分最高为3分。(须提供复印件)		
		参加校纪委等组织的《廉政准则》知识竞赛活动获奖。	2	获一、二、三等奖得2分,组织奖得1分。		
总 分			105			

二级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表 2

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度 中层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考核表

单位：_____ 姓名：_____ 得分：_____

序号	检查考核内容	达 标 求	标准分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考核分
1	贯彻落实学校年度党风廉政建设部署情况 (10 分)	认真制定本单位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	5	没有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实施方案的，正职扣 5 分，副职扣 2 分；未按时上报的，正职扣 2 分，副职扣 1 分。		
		贯彻落实责任制，分级签订责任状。	5	1、班子正副职之间未签订责任状的扣 2.5 分； 2、未与分管科室负责人签订责任状的扣 2.5 分。		
2	组织参加廉政教育和上报材料情况 (22 分)	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学校组织的廉政教育活动；能按要求上报有关材料。	5	领导干部无故不参加学校组织的廉政教育活动，每缺一次扣 2.5 分；		
			15	没有按规定要求上报有关材料的每缺一项扣 5 分；上报不及时的每次扣 2 分。		
			2	参加校纪委等组织的《廉政准则》知识竞赛并获一、二、三等奖的，参加者得 2 分。		
3	勤政情况 (15 分)	完成《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情况	15	根据《桂林理工大学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完成情况评分结果，正职按 1.0、副职按 0.8 计入个人得分（由党办校办等提供）		
4	作风建设情况 (5 分)	认真执行学校《行政效能监察规定》	5	单位或个人违反学校《行政效能监察规定》，群众有投诉，经查属实，根据情节轻重扣 1-5 分。		

5	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情况 (10分)	成立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或指定专人负责	2	没有上报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或指定负责人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扣1分。		
		按时上报职权目录	2	没有上报职权目录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的扣1分。		
		按时上报职权分项流程图	2	没有上报职权分项流程图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的扣1分。		
		按时上报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2	没有上报廉政风险点和防控措施的扣2分;上报不及时的扣1分。		
		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高度重视,上报材料质量较高。	2	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重视不够,上报材料质量不高,扣0.5-2分。		
6	开展审计整改工作情况 (5分)	按《桂林理工大学开展审计整改活动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审计整改工作;工作积极主动;应整改的事项已整改;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	5	2012年前应整改而未整改到位的,扣1.5分;工作主动性不强,扣1分;2012年审计整改事项未达80%的,扣1.5分;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问题没有制定整改计划的,扣1分。 (没有审计整改任务的得满分)		
7	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 (30分)	领导干部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作风民主,团结协作好,无乱收费和私设“小金库”,群众反映好。	30	以网络测评统计结果计分		
8	加分项目 (3分)	积极撰写有关反腐倡廉建设方面的理论文章。	3	2012年在公开出版的刊物上发表有关反腐倡廉建设方面的论文,每发表一篇得1.5分。 (最高得3分,须提供复印件)		
小计			100			

二级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表 3

各单位落实学校 2012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考核情况一览表（党办校办等提供）

序号	单位	得分	备注	序号	单位	得分	备注
1	党办、校办、校友办			28	地球科学学院		
2	组织部			29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3	宣传部、统战部			30	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		
4	人事处			3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5	财务处			32	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		
6	教务处			33	机械与控制工程学院		
7	科技处			34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8	招就处			35	测绘地理信息学院		
9	资产处			36	外国语学院		
10	监察室、审计室			37	艺术学院		
11	研究生处			38	管理学院		
12	发规处			39	旅游学院		
13	基建处			40	理学院		
14	国教院、国交处			41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15	武装部、保卫处			42	马克思主义学院		
16	后勤处、后勤集团						
17	学工处						
18	校团委						
19	离退休处						
20	校工会						
21	图书馆						
22	现教中心						
23	继续教育学院						
24	应用技术学院						
25	体教部						
26	校医院						
27	社区办						